

上海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获得补助金额：430 万元
-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上述补助是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对上海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当年损益的影响请以审计机构审计确认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一）获得补助概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新华传媒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连锁”）收到政府补助单笔430万元，该笔补助是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1.88%。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上述政府补助认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将对公司2024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具体会计处理以及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以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